

山东科技大学 2004 年招收硕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

经济法学试卷

（共 1 页）

专业：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

课程名称：经济法学

说明：请考生标明题号，在答题纸上依次作答。

一、名词解释（每小题 8 分，共计 40 分）

- 1、国债法
- 2、不正当竞争
- 3、税收法定主义
- 4、经济法主体
- 5、消费者

二、判断分析题（每小题 15 分，共计 60 分）

- 1、国有资产法属于财政法。
- 2、商业银行是特殊的公司企业法人。
- 3、产品质量责任属于产品责任。
- 4、反垄断法就是反对一切垄断。

三、论述题（每小题 25 分，共计 50 分）

1、试论经济法的本质

2、下面是关于土地交易的一篇报道，试结合你所学的经济法学的有关知识对这一现象作一评述。

中国经济时报揭露，房地产开发商开发一个项目其它成本是恒定的，钢筋、水泥等费用都没有太大变化，最有变化的就是土地的价格。以前，开发商经常通过各种关系进行土地的囤积，有关系的人能够很轻易拿到地，拿一块不够再拿一块，进行炒卖，谋取暴利，这种现象在房地产市场非常普遍。一块地皮没关系的人拿 5 亿元，有关系的人拿 3 亿元甚至 2 亿元。这样，没关系的人的房子卖 5000 元/平方米只能赚取小额利润，而有关系人的房子卖 4500 元/平方米赚取的却是超额利润。

据权威人士提供的数字，目前全国城镇有偿出让的土地中，以招标、拍卖等方式出让的仅占 5%，其他高达 95% 是协议出让。国土资源部于 2002 年 5 月 9 日发布 11 号令——《招标投标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定》，自 2002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。这一规定的出台后，不少房地产企业各显神通，使出浑身解数，争取能够搭上协议拿地的末班车。

大规模圈地、倒地，容易造成土地后备资源的紧张。以前圈地较热的北京市为例，目前北京市未利用土地中可开发复垦的耕地仅有 40 万亩。根据北京市总体规划，北京市现有可用储备土地资源仅能满足 2010 年耕地平衡的需求，2010 年以后，北京市将面临无地可开发的窘境。不仅北京市，其他城市圈地硝烟四起，同样也面临着不同程度的后备土地资源短缺的问题。

[节选自《中国经济时报》（2003 年 7 月 23 日）]

